

那年暑假，二舅想让高考完的表弟出去“见见世面”，和男友吵架的我也想出去散心。家人就给我俩报了个去海边的旅行团。当年尚且还是“恋爱脑”的我认为，旅行里一定要有爱情才完美，所以这并不是我憧憬的旅行。这也不是表弟期待的旅行，他更愿意钻进游戏厅，在虚拟空间里漫游驰骋。

成团第一天，导游就反复强调别打架，还说上个团有人展示武力被抓了……说就说吧，还一眼一眼瞟我表弟，表弟也觉察到了导游在内涵他，悄悄地缩到我身后。也难怪导游误解，表弟小名叫狮子，外形参照黑旋风李逵，貌似很有战斗力的样子。

可狮子在我眼里其实还是个羞怯的大孩子，每顿团餐他都不好意思动筷子，不是我给他夹菜，这家伙都吃不饱。第一天爬山，狮子就嘟嘟囔囔地说爬那么高的山怪累的……我就拿出小时候的话术对他连哄带骗：咱不去的话，钱就白交了；说不定这辈子你只有这一回上崂山的机会……这些话已经对他没啥用，能看出来，他愿意上崂山仅仅是因为我是他姐。此后的行程也是如此，看上去我俩相当有默契，其实是因为我对他有天然的血脉压制。

那天，腿脚快的我俩是第一组登顶的。我俩下到河沟里玩，他是个大块头，脚下一滑，我正站在他下游的河道里，见他踉踉跄跄地下来了，我纵身一跳，跳到对岸的山崖上，让出狭窄的河道，给重力加速度的他让出一条道。这枚粗壮的黑柱子从我眼前闪过，又顺着河道滑了几步刹住闸，我说他像个滚木礅石样轰隆隆下来，连河里的鱼虾都吓得四散奔逃，他学我像个壁虎样紧紧贴着崖壁，做鸡贼瑟缩状……我们又回到了小时候——任何一件小事我们都能挖掘出其有趣可笑之处，并极尽奚落揶揄，笑作一团。

人会一直惦念难以获得的东西，不管是从未拥有，还是曾经拥有。我就是这样的人——在家时畅想外出求学，而真正来到了他乡，却又无时无刻不在脑海中描摹家乡。很长一段时间，我不认为自己有资格用“家乡”这个词，或许只有能保留记忆模样的家乡才称得上“此心安处”的“吾乡”，至于新异的他乡，无论怎么美化都与家乡相距甚远。

来香港学习后，我才开始把那个离我数千里之遥的山城岳西称为家乡。在合肥中科大读书的那几年，因两地之近、风俗之同、回乡

之频，实在无法让我有“家乡”之思。在香港，当孤身往来于宿舍和图书馆，一整天几乎没说过话，脑海中便余了许多空白，好像



带着狮子去旅行

肖遥



秋雨 李海波 摄

对我俩来说，没有什么不是一场习惯性斗嘴解决不了的。第一站到的那个海滨城市，我说我要去看海，狮子说他要去找个游戏厅。我拿出姐姐的架子装模作样地质问他：“你跑这么远就是为了打游戏？”他说：“要不然呢？”我说：“这么大大城市，人生地不熟的，你能找到个游戏厅？”他反问：“这么大大城市，人生地不熟的，你能找到个大海？”我俩就这么斗着嘴走出酒店，我说我打个车去看海，你到哪去找游戏厅？他说：“那就不劳你操心了，打游戏的人哪怕只长了个鼻子都能闻到游戏厅的味道。”我俩完全不存在因捆绑太紧而产生的精神挤压问题。

这个黑胖子看上去五大三粗，心地却极为柔软善良，就像《绿野仙踪》里那个体型庞大又胆小如鼠的狮子。住轮船上那一夜，同舱的

老人家说了句上铺不方便，他二话不说就把下铺让给老人了。可船一开动，他就有点心神不宁，我带着他来到甲板，团里的三个女孩很喜欢跟狮子玩，也跟着上了船舷。第二天凌晨，我“头枕着波涛”正睡得香甜，被他急急匆匆地叫醒，原来这头狮子一夜没睡着，他应该是第一个感觉到船靠岸的，提着行李直奔甲板，一个箭步跨上岸，毫不掩饰自己的如释重负，踩在坚实的陆地上，他走大步流星，打开了话匣子，感慨着自己的劫后余生。

负气出游的我，看到人家成双成对的，而我却还得照顾这头“胆小的狮子”，经常忍不住悲从心起。有一天路上车坏了，一团人都被晾在烈日暴晒的荒滩上，尽管我也被晒得垂头丧气，但姐姐的责任让我强打精神带着弟弟沿着海岸转悠，被眼前波光粼粼的大海所震撼，弟

弟也由一个不吹空调就受不了的胖子变得既来之则安之。狮子天性幽默，他缠着我一会儿讲脱口秀，一会儿玩脑筋急转弯，我们逐渐又回到小时候——在哪里都能找到乐子。

那次旅途留下了很多开心的回忆：在深夜的大海上，看到徐徐展开的海岸城市夜景，真是流光溢彩，团里几个女孩拉着狮子要听他的脱口秀，我们坐在甲板上，喝着啤酒吃着烧鸡，我身边坐着一个段子手和他的一群小迷妹，直到现在，我都能清晰地想起沿岸的璀璨灯光，女孩们的短发被清爽的海风吹拂着，狮子的镜片在甲板灯光的反射下闪着光芒……总是担心船出事，不敢去睡觉的狮子试图留住眼前的热闹，接二连三地讲笑话，女孩们的笑声能把船掀翻，本想安安静静伤春悲秋的我，也不由得被带了节奏，虽然比他们大不了几岁，为了在后辈面前保持仪态，屡次把惊天动地的狂笑硬憋回去……

我那些年可臭美了，但那次的旅行我们连一张照片都没有。也许在我的潜意识里认为这趟旅途是不值得纪念的，我笃信我将拥有更加精彩的旅途。也许我只把这次旅行当作回到小时候和弟弟继续玩耍，玩得纯粹而轻盈。当时的我不知道，以后的旅途中我再也没有碰见过这么有趣的旅伴了。

那次旅途，没有抱怨、争吵和计较，大约因为我俩是同一个大家庭长大的姐弟，三观包括笑点怒点都高度一致，我们没有期许和索求，也没有赌气和失望。随着我和弟弟各自成家，我们越来越像个隐忍懂事的“成年人”，经常为照顾他人感受而不惜让渡或牺牲自我。蓦然回首，想起我们姐弟俩一路上那些心有灵犀的愉悦，伴随着无数场心照不宣的开怀大笑，我才发现，那次连照片都不屑于拍一张的旅程，其实是多么可遇而不可求，也许这才是旅行最应当有的样子。

惊。我能听到树木草叶的抖动、动物的梦中呢喃、万物的呼吸。拿手杖敲敲栏杆，整座山峰都回荡着金属的颤鸣。回看脚下，几十米以外同伴手里的暗黄小灯，似乎在低头沉吟，幅射的光线在两米外又归于黑暗。爬累了，索性躺在台阶上，漫天星光点点闪耀。我不是登山者，而是宇宙的游客，被蓝黑的夜幕包裹；我是深空的襁褓婴儿，享受着宏大静谧的满足。黄山就是我的摇篮。

关于夜晚的记忆，还印刻在高中晚自习放学后骑车时的晚风中。呼呼的风灌进耳朵，车速越快，呼声越响。从物理视角来说，这是相对速度增大的涡旋振动引起的。从唯心角度来说，是我和风在较劲，我愈快，它愈烈。终于，我率先妥协，让风成为我的挚友，与我嬉戏，顺便带走一天的疲惫与汗水。也许那阵风如同“人生课堂”，使我学会让步了吧。

又想起高考前，我在教室里养了一小撮花，它随我座位的搬迁而迁徙，去过讲台、窗边，现在却怎样也记不起她的归宿了。

似乎，有好些事情都这样消散在风中了。但愿“家乡”永远不会。

一念

吴知芝

这样便能填补内疚和恐慌。

香港的酷暑总是很久，可家乡的夏天，白天炎热，傍晚清凉。在香港，我觉得自己像是一滴水，被超声波般的热风打散成粒子，每一颗都苦涩干涸地溶解在烈日和黑夜中。这让我不由深深怀念在岳西时自己是完整而飘逸的柳树，能在每一次恰到好处的风动中舒展、呼吸、飘扬。

在岳西，抬头望去，大片大片的云朵贴在天空，晌午是白色，傍晚是动人的橙红。人们总说哪里哪里的天空很美，可我发觉最多也就和岳西平分秋色。请想象站在小城的十字路口，抬头看向远方，软绵绵的，厚薄不一的白云镶嵌在湛蓝的天空——没有分割视野的摩天大楼，没有整日轰鸣的飞机——偶尔远远地飞过一架，云朵被勾破了丝，像银河晶莹剔透。深绿浅绿的山峦拦截了天空，山顶上依稀可辨的树木和岩

石，与蓝白色天空无限交融。

我一直很喜欢山峰承托着天空，那永恒不变的山石予我沉稳安静，深远的蓝天予我闯荡的希望。我总是想，都说“天涯共此时”，山峰是不能和他人共享的了，但那山之外的人和我看着同一片云，同一个月亮，这是不是我们的“共此时”呢？群山环绕的小城中，就曾经有这样一个小女孩，独对天空遐想，也许她自己也没有想到，几年后她会在另一个群山漫布的海边看着被灯光浸染的天空，回想自己当年那些伟大幻丽的梦。

说到夜，我又想起夜里攀登黄山——黄山也已被我划拨为心理上的“家乡”。那时，偌大的山峰只听闻我和同伴的脚步声。抬头望，前面是逼仄的台阶，数十个台阶上便是平台，平台上悬浮着月半的金黄圆月。彼时的寂静，让我突感宇宙之旷、旅人之渺，但心境却毫不凄